## 【附件 14】

# 牙醫巡迴醫療、特殊醫療、矯正機關之牙醫服務感染管制 SOP 作業細則

### 一、診療前

- 1. 攜帶型箱式設備,開診前後需用酒精消毒。
- 2. 固定治療椅比照一般牙醫院所治療椅開診前感染管制標準。
- 3. 開診前治療台擦拭清潔,管路出水二分鐘,痰盂水槽流水三分鐘,抽吸管以新鮮泡製 0.005~0.02%漂白水(NaOCL)或 2.0%沖洗用戊二醇溶液(glutraraldehyde)或稀釋之碘仿溶液 10%(iodophors)沖洗管路三分鐘。
- 4. 診療區域應有洗手設備,並維持功能良好及周圍清潔。
- 5. 當天使用之手機(handpiece)、鑽針、洗牙機頭(scaling tip)、拔牙挺(elevator)等侵入性外科用具,須高壓滅菌後裝入無菌器械盒或個別包消並標示滅菌日期。
- 6. 診療環境應有空調系統或通風良好,空調出風口須保持乾淨。
- 7. 診療區環境清潔。
- 8. 治療檯盡量保持清潔淨空,非使用需要之器具勿擺上,未使用之藥品器具要有外蓋蓋上或包布罩上,避免飛沫噴濺。
- 9. 牙醫師,護理人員及牙醫助理人員需穿戴個人防護裝備,至少包括口罩、手套與清潔工作服,並視需要穿戴隔離衣、髮帽、面罩或護目鏡。
- 10. 對應診患者依「全面性預警防範措施」原則(universal precaution)提供照護,並詳細問診(可詢問院方人員),包括詢問有無全身性疾病,各種傳染性疾病,如 B 型肝炎或其帶原者等病史)。
- 11. 遵守手部衛生五時機(即:接觸病人前、執行清潔/無菌操作技術前、暴觸病人體液風險後、接觸病人後、接觸病人環境後),以及洗手六(七)步驟(內、外、夾、弓、大、立、完(腕,手術時適用));不可使用同一雙手套照護不同病人。

### 二、診療中

- 1. 治療過程依感染管制之各項原則,如「公筷母匙」、「單一劑量」、「單一流程」、「減 少飛沫氣霧」等執行看診。
  - 註:「公筷母匙」、「單一劑量」、「單一流程」、「減少飛沫氣霧」等定義詳附件1「牙醫院 所感染管制 SOP 作業細則」之「診察中」。
- 2. 牙醫師看完每一位患者後需更換手套,手套脫除後應執行手部衛生;若口罩遇濕或污染 需更換。
- 3. 牙醫相關人員脫掉手套後,應先執行手部衛生再寫病歷、接電話...等,避免造成「交互 污染」。
- 4. 若無清潔消毒滅菌設施時,使用後之手術器械應先以清潔溶液或酵素清洗溶液等「維持溶液」(holding solution)處理,再放置於固定容器中攜回診所進行常規之清潔、或滅菌作業並記錄。

#### 三、垃圾分類

- 1. 當患者看完後,在治療椅之檯面上先作初級分類,再分別放入相對應之有蓋容器內。
- 2. 若無法在當地委託清運公司處理醫療廢棄物時,應將醫療廢棄物依據「牙醫院所感染控制 SOP 作業細則」中「牙科醫療廢棄物處理」之步驟三之規定貯存,並將醫療廢棄物置於冷藏箱自行運送至原來醫療院所,委由環保署認定之合格清運公司處理。
- 四、尖銳物扎傷處理流程:制訂防範尖銳物扎傷計畫及處理流程。

註:參照附件1之「牙醫院所感染管制 SOP 作業細則」之「 尖銳物扎傷處理流程」。

## 牙醫巡迴醫療、特殊醫療、矯正機關之牙醫服務感染管制 SOP 作業考評表

※考評標準:評分分為符合(○)、不符合(X),任一項目不符合(X)則不合格。

醫事服務機構名稱:	醫事服務機構代號:
醫師姓名:	醫師身分證號:
提供醫療服務地點:	

# A.硬體設備方面

項目	評分標準	自	訪	備
次口	可为你干		評	註
1.適當洗手設備	診療區域應有洗手設備,並維持功能良好及周圍清潔。			
2.良好通風空調系統	診療區域有空調系統或通風良好,空調出風口需保持乾淨。			
3. 適當滅菌消毒設施	診療區域具有滅菌器及在效期內的消毒劑。			
(註一)				
4.診間環境清潔	診療區域環境清潔。			

## B.軟體方面

項目	評分標準	自	訪	備
	*1 34 1M 1	評	評	註
1.完備病人預警防範	看診前詢問病人病史。			
措施				
2.適當個人防護措施	牙醫師看診及牙醫助理人員跟診時穿戴口罩、手套及清潔之工作			
	服。			ı
3.開診前治療台消毒	開診前治療台擦拭清潔,管路出水二分鐘,痰盂水槽流水三分			
措施	鐘,抽吸管以新鮮泡製 0.005~0.02%漂白水(NaOCL)或 2.0%沖洗			ı
	用戊二醇溶液(glutraraldehyde)或稀釋之碘仿溶液 10%(iodophors)			ı
	沖洗管路三分鐘。			ı
4.門診結束後治療台	診療結束後,治療台擦拭清潔,管道消毒放水放氣,清洗濾網。			
消毒措施				ı
5.完善廢棄物處置	看診醫師院所內有合格清運機構清理廢棄物及冷藏設施。			
(註二)				ı
6.意外尖銳物扎傷處	制訂診療區域防範尖銳物扎傷計畫及處理流程。			
理流程制訂				
7.器械浸泡消毒及滅	診療當日使用之器械必須經過打包滅菌並標示消毒日期。			
菌				

註一:在巡迴醫療,特殊醫療,矯正機關內,若無清潔消毒滅菌設施時,使用後之手術器械應 先以清潔溶液或酵素清洗溶液等「維持溶液」(holding solution)處理,再放置於固定容器 中攜回診所進行常規之清潔、或滅菌作業並記錄。

註二:在巡迴醫療,特殊醫療,矯正機關內,若無法在當地委託清運公司處理醫療廢棄物時, 應將醫療廢棄物依據「牙醫院所感染管制 SOP 作業細則」中「牙科醫療廢棄物處理」之 步驟三規定貯存,並將醫療廢棄物置於冷藏箱自行運送至原來醫療院所,委由環保署認 定之合格清運公司處理。

註三:攜帶型箱式設備,開診前後需用酒精消毒。

醫事服務機構陪檢醫師簽名: 審查	查醫藥專家簽名: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